



## 梅大高速塌方灾害 4个责任单位及32名公职人员被问责

据南粤清风网消息，广东省纪委监委1月25日发布梅大高速“5·1”塌方灾害涉灾路段工程建设和运营养护问题追责问责情况通报。

日前，经广东省委批准，广东省纪委监委成立梅大高速“5·1”塌方灾害涉灾路段工程建设和运营养护问题追责问责审查调查组，坚持依规依纪依法，坚持实事求是、科学精准，对梅大高速“5·1”塌方灾害涉灾路段工程建设和运营养护失职失责问题全面深入开展审查调查，在查清事实、厘清责任的基础上，对4个责任单位及32名公职人员进行了追责问责。具体如下：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被责令作出书面检查。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被责令作出书面检查。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被责令作出书面检查。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被责令作出书面检查。

黄成造，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田碧峰，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副厅级干部，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王璜，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基建管理处处长、一级调研员，被给予诫勉处理。

刘永忠，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安全总监、一级调研员，被给予诫勉处理。

任美龙，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原党委副书记、主任，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汪晓天，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原党委委员、副主任，因涉嫌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正接受省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周智勇，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养护服务部部长，被给予诫勉处理。

谢文威，梅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林忠绪，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党

组成员、副局长，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邱庆元，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基建管理科科长，被给予诫勉处理。

刘晓华，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职雨风，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王迎军，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高速公路养护管理中心副主任，被给予诫勉处理。

邱钰，广东省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潘正中，广东省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吴汉杰，广东省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基建财务部党支部书记、基建养护部部长，被给予诫勉处理。

张晓昕，广东省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基建养护部副部长，被给予批评教育、责令作出书面检查处理。

何家祥，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梅大分公司原副总经理、梅大高速公路东延线建设项目管理处主任，被给予党内警告、政务记过处分。

张锦华，广东大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广东博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梅大分公司总经理，被给予党内警告、政务记过处分。

王辉，广东大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被给予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

吴文辉，广东大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养护工程部经理，被给予留党察看一年、政务撤职处分，降两级安排工作。

江访华，广东大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养护工程部副经理，被给予留党察看一年、政务撤职处分，降两级安排工作。

侯黎明，广东大潮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养护工程部副主管，被给予政务撤职处分，降两级安排工作。

陈思源，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被给予党内警告、政务记过处分。

姚滔尹，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被给予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大过处分。

张树国，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土建业务部经理兼13片区经理，被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影响期二年）、政务撤职处分，降一级安排工作。

刘勇辉，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大潮项目部经理兼S12梅龙高速梅大段2022年边坡水毁处治修复工程项目经理，被给予留党察看一年、政务撤职处分，降两级安排工作。

甘懿，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大潮项目部总工程师，被给予政务撤职处分，降两级安排工作。

刘锦盛，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揭博士建养护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被给予政务记大过处分。

张智斌，广东路路通有限公司大潮项目部常务副经理，被给予政务记大过处分。

黄洁丰，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监理咨询二分公司养护监理三部经理，被给予党内警告、政务记过处分。

江少青，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监理咨询二分公司养护监理三部广东梅大高速公路养护项目总监，被给予政务记大过处分。

通报指出，要统筹发展和安全，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风险意识、忧患意识、底线意识，严格落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全链条排查管控各类安全风险。要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推动公路防灾抗灾能力和全生命周期安全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河南大学明伦校区火灾事故调查处理情况公布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近日公布了河南大学明伦校区“5·2”火灾事故调查结果。

2024年5月2日，河南省开封市顺河回族区明伦街85号河南大学明伦校区河南留学欧美预备学校旧址大礼堂发生火灾，过火面积3410平方米，直接经济损失2743.8万元。经查，这是一起在文物修缮工程施工过程中，事发单位安全管理缺失，施工单位违法违规明火作业，监理单位放任失职，设计单位违规设计，属地党委、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单位履职不到位而导致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河南省政府成立了河南大学明伦校区“5·2”火灾事故调查组，对该事故提级调查。事故调查组查明，事故的直接原因系大礼堂修缮工程屋面防水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违规使用液化石油气喷枪，高温火焰烘烤防水卷材，造成卷材下方木质屋面阴燃起火引发火灾。

大礼堂修缮工程施工方、监理方、有关居间人员等16人因涉嫌犯罪，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并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对河南大学、大礼堂修缮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检测单位及有关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问题，由有关部门依法作出行政处罚。

纪检监察机关对事故中存在失职失责问题的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单位32名公职人员进行了严肃问责。其中，中央纪委报中共中央批准对河南省政府党组成员、副省长宋争辉予以诫勉；河南省纪委监委对省教育厅党组书记、厅长毛杰，河南大学党委书记季波等26人分别给予党纪政务处分，对涉嫌职务犯罪的河南大学后勤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齐涛等5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 多部门出台举措促进春节假期消费

1月24日，国务院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多部门介绍保障春节市场供应、促进节日消费有关情况。商务部表示，全国各地商务部门强化货源组织，统筹肉菜储备投放，增加节日市场供应。目前监测数据显示，节前全国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充足丰富，价格总体平稳。随着“2025全国网上年货节”启动，各地围绕春节餐饮购物、以旧换新等消费热点，组织配套活动超过400场，网络零售额超过7000亿元。此外，文化和旅游部推出惠民演出、非遗体验、文博展览等系列活动，国家体育总局发布11条春节假期户外运动精品线路。形式多样的新春活动，不断扩大的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更好保障人民群众春节期间消费需求。

## 我国收购秋粮2.5亿吨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最新发布，截至目前，全国累计收购秋粮2.5亿吨，全国各地秋粮旺季收购眼下正在加快进行。今年，国家继续在部分主产区实行最低收购价政策，有效发挥政策托底作用。中储粮集团、中粮集团等收购企业在各主产区共布设收购库点上千个。

春节临近，市场需求旺盛。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要求各地抓好粮源调度，协调好加工、储运、销售等各个环节，保障粮油产品量足价稳，确保市场供应不脱销、不断档。